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6年4月1日，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文化长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参与认购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基金份额的议案》，公司拟参与认购由新余田螺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发起设立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的出资份额。教育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公司拟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作为教育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其他有限合伙人包括新余翡翠时空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余临枫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参与认购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基金份额的公告(2016-031)》)。

2016年4月11日，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余市渝水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现将本次工商登记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新余智趣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劳动北路42号(新余市仙来区管委会)

执行事务合伙人：新余田螺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庄严)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11日

合伙期限：2016年04月11日至2021年04月10日

经营范围：教育投资；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企业管理；企业筹划；企业经济信息咨询；会议

服务；接收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